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 背景及主要業務

中國石化鎮海煉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是由其前身國營企業—鎮海石油化工總廠(「鎮海石化總廠」)於一九九四年六月二十八日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境內改組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鎮海石化總廠受中國石油化工集團公司(「中石化集團公司」)的直接監督控制，而中石化集團公司則是部級企業，受中國國務院直接監督，並負責所屬石化行業企業的管理及發展。於一九九四年六月二十八日，本公司接收了鎮海石化總廠所有的業務及其附屬公司以及其相關的資產及負債，並向中石化集團公司發行18億股，每股面值為人民幣1.00元的國有股。

於二零零零年二月二十五日，中石化集團公司於中國境內改組成立中國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中國石化」)，並將其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全部轉給中國石化。自此，中國石化成為本公司的直接母公司而中石化集團公司則為最終母公司。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統稱為「本集團」)的主要業務為生產及銷售石油產品(包括汽油、柴油、煤油、石腦油、液化氣、溶劑油及燃料油)、中間石化產品、瀝青、尿素以及石化產品(包括對二甲苯及聚丙烯)。汽油、柴油及煤油是本集團之三大產品。本集團之主要附屬公司及其主要業務詳列於附註16。

2. 主要會計政策

編制財務報表的主要會計政策如下：

(a) 遵例聲明

本集團的財務報表，已按照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制。《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包括《國際會計準則》及相關的解釋公告。本財務報表亦符合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要求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適用的披露條例。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a) 遵例聲明(續)

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制定和修改了一系列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及以後會計年度生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和國際會計準則(統稱為「新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於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中，本集團並未提前採用新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本集團已就採用新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影響進行評估，但目前尚不能夠表明新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將對本集團的經營情況和財務狀況產生重大影響。

(b) 編制基準

本財務報表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本財務報表按歷史成本及根據部份物業、廠房及設備(參閱附註2(e))評估修訂後作為計價基準編制。本集團已貫徹採用會計政策，並與以往年度所採用的會計政策一致。

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管理層在編制財務報表時需要作出估計和假設，這些估計和假設會影響於財務報表截止日的資產及負債的滙報數額和或有資產及負債披露以及年度內的收入和支出的滙報數額。實際業績可能有別於這些估計。

(c) 合併基準

(i) 附屬公司

本集團的合併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全部主要附屬公司。附屬公司是指由本公司控制的企業。如果本公司有權直接或間接監控企業的財務及經營決策，從而透過其業務獲益，便屬於控制該企業。附屬公司的財務報表由控制權生效當日至控制權停止當日計入合併財務報表內。

(ii) 聯營公司及合資企業

聯營公司是指本公司或本集團對該公司發揮重大影響力，但不是控制其財務及經營決策的企業。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c) 合併基準(續)

(ii) 聯營公司及合資企業(續)

合資企業是指本公司或本集團與其他方根據合約安排經營的實體。有關的合約安排確定，本公司或本集團與一名或以上的其他方共同控制該實體的經濟活動。

本公司的財務報表及本集團的合併財務報表分別包括本公司及本集團由重大影響力或共同控制開始當日至重大影響力或共同控制停止當日，按權益法會計基準計算的應佔主要聯營公司及合資企業已確認之收益及虧損總額。假如本公司或本集團應佔虧損超過聯營公司及合資企業的賬面值，除非本公司或本集團已就該聯營公司及合資企業作出承擔，則賬面值會減至零，同時不會繼續確認其他虧損。

(iii) 合併時抵銷的交易

本集團內部往來交易及結存，以及由內部往來交易產生的任何重大未實現利潤，均在編制合併財務報表時予以抵銷。

(d) 外幣換算

外幣交易均按交易日中國人民銀行頒佈的適用匯率(「人行匯率」)換算為人民幣。

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均按照資產負債表日之適用的人行匯率換算為人民幣。

因購建物業、廠房及設備而借貸的資金所產生而被視為利息費用調整的外匯差額，於在建期間內予以資本化。一切其他外幣折算差額均計入利潤表中。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e)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成本或重估值(參閱附註14(b))減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參閱附註2(t))記入資產負債表內。重估會定期進行,以確保賬面值不會與在資產負債表日的公允價值有重大差異。

(i) 期後開支

用於替換物業、廠房及設備中的獨立組成部份的開支,於該組成部份的賬面值在賬內註銷時計入該項資產的賬面值。如果現有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其他期後開支可以令該項資產為企業帶來較原先估計更多的經濟效益時,該期後開支便會計入該項資產的賬面值。所有其他開支則在發生期間在利潤表內確認為支出。

(ii) 折舊

折舊是根據物業、廠房及設備下列的預計可使用年限,在扣除估計殘值後,按直線法沖銷成本或估值計提:

建築物	20—40年
廠房、機器、設備及其他	8—18年
運輸工具	8—10年

(iii) 報廢或處置變賣

報廢或處置變賣物業、廠房及設備所產生的損益以處置變賣淨收入與資產的賬面值之間的差額釐定,並於報廢或處置變賣當日在利潤表中確認。

(f)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是指興建中的建築物和待安裝的廠房及設備,並按成本減減值虧損(參閱附註2(t))列賬。成本包括直接建築成本、利息費用及在建築期間被視為利息費用調整的相關借入資金的滙兌差額。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f) 在建工程(續)

在資產實質上可作擬定用途時，在建工程便轉入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內。

在建工程不計提折舊。

(g) 預付租賃

預付租賃是指向中國土地管理部門支付的土地使用權金額。土地使用權以歷史成本減累計攤銷及減值虧損(參閱附註2(t))列示，而攤銷是按相關租賃期以直線法分攤。

(h)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

在本公司的資產負債表中，於附屬公司的投資按權益法入賬。

(i) 其他投資

非上市的其他股權投資是按成本減減值虧損(參閱附註2(t))列示。管理層認為其他投資的賬面值高於可收回值時便會提撥準備。

(j) 存貨

除零配件及消耗品外，存貨按成本或可變現淨值兩者中的較低者入賬。成本包括以加權平均成本法計算的物料成本及購買存貨和令存貨以現狀出現於現行地點的費用。在產品和產成品的成本包括直接人工和適當份額的間接生產費用。可變現淨值為日常業務中估計所得的售價減估計完成生產及銷售所需的成本。

所出售存貨的賬面值在相關收入獲確認的期間內確認為支出。存貨數額撇減至可變現淨值及存貨的所有虧損，均在出現撇減或虧損的期間內確認為支出。因可變現淨值增加引致存貨的任何撇減轉回之數，均在出現轉回的期間內沖銷已列作支出的存貨數額。

零配件及消耗品按成本減任何陳舊存貨準備列賬。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k) 應收款項

應收款項以成本減呆賬準備列賬。呆賬準備是根據在資產負債表日對應收款項的可收回性的評估而提撥。

(l) 現金等價物

現金等價物包括於存款時原存款期少於三個月的銀行定期存款。現金等價物以成本列示，與公允價值相若。

(m) 準備及或有負債

當本集團或本公司因過去事項而承擔了法定義務或推定義務，而履行該義務預期會導致含有經濟利益的資源外流，且可作出可靠估計時，便會就該時間或數額不定的負債計提準備。如果貨幣時間價值重大，則按預計履行義務所需支出的現值計提準備。

倘若含有經濟利益的資源外流的可能性較低，或是無法對有關數額作出可靠的估計，便會將該義務披露為或有負債；但假如這類資源外流的可能性極低則除外。須視乎某宗或多宗未來事件是否發生才能確定存在與否的潛在義務，亦會披露為或有負債；但假如這類資源外流的可能性極低則除外。

(n) 收入確認

銷售貨品收入是在所有權上的重大風險和報酬已轉給買方時在利潤表中確認。銷售收入的計算不包括增值稅並已扣除任何折扣及退貨。假如在收回到期價款、退貨的可能性方面存在重大的不明朗因素，或在收入及相關已發生或將發生的成本不能可靠地計量的情況下，便不會確認收入。

提供服務所得的收入於提供服務時在利潤表中確認。

股利收入是在股東的領取權確立時予以確認。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o) 政府補助金

資本性的政府補助金包括就購置技術改良的設備而發出的補助金。政府補助金在收到時會先記錄於長期負債項下，當工程開始時，補助金會抵銷與其有關的資產成本。在轉入物業、廠房及設備時，補助金會透過減少折舊費用，在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可使用年限內確認為收入。

(p) 財務成本淨額

財務成本淨額包括貸款利息支出、銀行存款利息收益、滙兌損益及銀行手續費。

銀行存款利息收益按時間比例，以結存本金及適用利率計算。

除直接用作收購或建設且需要相當長時間才可作擬定用途或銷售的資產的借貸利息及其他成本予以資本化外，其他借貸利息及成本在發生期間內列作開支，以作為財務成本淨額的一部份。

(q) 維修及保養開支

維修及保養開支(包括大修費用)在發生期間內按實際支出在利潤表中列支。

(r) 研究及開發成本

研究及開發成本包括所有直接屬於研究及開發活動或可按合理基準分配至這些活動的所有成本。基於本集團的研究及開發活動的性質，並無任何開發成本符合將之確認為資產的準則。因此，研究及開發成本均於發生期間內確認為支出。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s) 退休福利

定額退休福利計劃供款以實際發生法在利潤表中列支。其他詳情刊載於附註9中。

(t) 減值虧損

除應收款項(見會計政策 k)、存貨(見會計政策 j)和遞延稅項(見會計政策 v)以外,本集團會對於資產負債表日的資產賬面值作出定期審閱,以評估可收回值是否已跌至低於賬面值。當發生事項或情況變化,顯示賬面值可能無法收回時,這些資產便需進行減值測試。假如出現這種減值情況,賬面值便會減低至可收回值。可收回值是指淨售價與使用價值兩者中的較高者計算。在釐定使用價值時,由資產產生的預期未來現金流量會貼現至其現值。減少的數額在利潤表中確認為支出。

本集團會在每個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在以往年度確認的資產減值虧損可能不再存在。假如用以釐定可收回值的估計發生有利的改變,則減值虧損便會逆轉。當導致作出撇減或沖銷的情況和事項不再存在時,其後增加的資產可收回值便會確認為收入。逆轉會扣除倘沒有出現撇減或沖銷的情況下原應確認為折舊的金額。

(u) 股利

股利在宣佈期間時被確認為負債。

(v) 所得稅

利潤表中的年內所得稅包括當期稅項及遞延稅項。除卻直接確認為與權益項目有關的所得稅是在權益項目下確認外,所得稅均在利潤表內確認。

當期稅項是按照年內應稅收入以在資產負債表日施行或實質上施行的稅率計算的預計應付稅項,以及就以往年度應付稅項作出的有關調整。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v) 所得稅(續)

遞延稅項是以資產負債表負債法計提，該法是按照財務報表計算的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與按照稅法計算的資產及負債的金額之間的暫時性差異計算。遞延稅項數額的計算是按照資產與負債賬面值的預期變現或結算情況，及在資產負債表日施行或實質上施行的稅率計算的。任何稅率變更對遞延稅項之影響將在利潤表中確認。

遞延稅項資產只能在未來可實現的應稅利潤足以使用該稅項資產的限度內，才能予以確認。當與遞延稅項資產相關的稅務利益預計不能實現時，該相關遞延稅項資產淨額將相應減少至其預期可實現數額。

(w) 關聯人士

就本財務報表而言，如果本集團有權直接或間接控制另一方人士，或對另一方人士的財務及經營決策作出重大影響，或另一方人士有權直接或間接控制本集團或對本集團的財務及經營決策作出重大影響，或本集團與另一方人士均受制於共同控制或共同重大影響下，均被視為關聯人士。關聯人士可為個人或其他單位。

(x) 經營租賃

經營租賃費用按相關租賃期以直線法在利潤表中列支。

(y) 分部報告

分部是本集團的可分部門並負責提供產品或服務，而其風險及報酬均有別於其他分部。

3. 營業額

營業額是指扣除增值稅和任何折扣及退貨後銷售予顧客的貨品銷售金額。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營業税金及附加

	二零零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 人民幣千元
消費稅	1,355,469	967,569
城市維護建設稅	178,855	114,361
教育費附加	102,977	65,831
其他	16,198	13,604
合計	1,653,499	1,161,365

消費稅是按銷售量以適用稅率向汽油和柴油的生產商徵收。城市維護建設稅及教育費附加是按企業的增值稅、消費稅和營業稅的總額以適用稅率向企業徵收。

5. 其他業務支出

	二零零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 人民幣千元
捐贈	30,025	4,520
水利基金	28,700	22,200
其他投資之減值準備	17,442	1,676
其他	23,841	11,782
合計	100,008	40,178

6. 減員費用

根據本集團自願的員工削減計劃，本集團於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對自願離職的員工約870名而計提的減員費用為人民幣69,184,000元。本集團於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未發生減員費用。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7. 除稅前正常業務利潤

除稅前正常業務利潤已扣除／(計入)下列各項：

	二零零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 人民幣千元
(a) 財務成本淨額		
利息支出	67,434	97,291
減：在建工程項目資本化之金額*	(4,773)	(24,189)
淨利息支出	62,661	73,102
利息收益	(12,324)	(8,122)
淨滙兌虧損	22,480	16,475
銀行手續費	836	452
合計	73,653	81,907

* 借貸成本已就在建工程項目按每年5.05%至5.49% (二零零三年：5.05%至5.49%)的比率資本化。

	二零零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 人民幣千元
(b) 其他項目		
存貨成本#	34,862,907	25,092,790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1,032,879	844,305
預付租賃之攤銷	1,096	1,143
維修及保養開支#	287,493	338,948
研究及開發成本	14,076	41,864
職工成本#		
— 工資、薪金、獎金及其他職工福利	639,461	653,278
— 退休計劃供款	109,332	101,035
其他投資之減值準備	17,442	1,676
核數師酬金	2,608	2,608
經營租賃費用	12,634	4,243
其他投資之股利收益	(6,141)	(6,079)

存貨成本包括人民幣1,710,585,000元(二零零三年：人民幣1,588,967,000元)的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維修及保養開支及職工成本。有關數額亦已記入在上文分開列示各類費用的數額中。

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在職員工人數為8,766 (二零零三年：9,178)。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8. 董事及監事薪酬

(a) 各董事及監事的薪酬如下：

姓名	袍金		基本工資、 津貼及其他福利		獎金		退休計劃供款		合計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三年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三年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三年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三年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三年
	(金額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董事：										
孫偉君	—	—	67	67	203	165	36	32	306	264
詹巨平	—	—	67	67	203	165	36	32	306	264
徐立喬	—	—	54	54	163	132	36	32	253	218
孫劍利	—	—	54	54	163	132	36	32	253	218
趙錦萱	—	—	54	54	163	132	36	32	253	218
俞仁明	—	—	54	54	163	132	36	32	253	218
外部董事：										
王利生	3	3	—	—	—	—	—	—	3	3
胡偉慶	3	7	—	—	—	—	—	—	3	7
獨立非執行董事：										
孫永森	12	17	—	—	—	—	—	—	12	17
岑可法	16	19	—	—	—	—	—	—	16	19
李令紅	16	17	—	—	—	—	—	—	16	17
邱斌	14	19	—	—	—	—	—	—	14	19
監事：										
顧躍光	—	—	54	52	163	128	35	32	252	212
呂向陽	6	4	—	—	—	—	—	—	6	4
張建軍	6	4	—	—	—	—	—	—	6	4
包純田	14	17	—	—	—	—	—	—	14	17
羅杰	18	19	—	—	—	—	—	—	18	19
劉有寅	—	—	46	27	93	84	35	31	174	142
陳堯煥	—	—	49	35	107	106	35	31	191	172
	108	126	499	464	1,421	1,176	321	286	2,349	2,052

截至二零零四及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本公司並未向董事或監事支付任何薪酬以作為吸引其加入本公司的獎勵或離職補償。

(b) 五位最高薪酬人士：

於二零零四及二零零三年年度內，本公司五位最高薪酬人士均為執行董事，而該五位執行董事的薪酬金額已於上表列示。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9. 退休計劃

根據中國法規，本集團參加了寧波市養老保險管理中心所統籌的定額供款退休計劃。本集團需按職工工資及其他福利的20%繳納該退休金。參與該計劃的員工將會在退休之後取得相當於其退休時工資的一個固定比例的退休福利。

此外，根據中國勞動部於一九九五年十二月二十九日發佈的文件(勞部發[1995]464號)，本集團為員工設立一個補充定額供款養老保險計劃。此計劃之資產由本集團代表管理，與本集團的資產分開處理。此計劃的資金來自本集團按員工工資及其他福利的一定比率提取的供款。二零零四年的供款比率為5%(二零零三年：5%)。

除上述定額供款外，本集團再沒有為此退休計劃支付其他重大退休福利的義務。

10. 所得稅費用

本集團內各公司的企業所得稅主要依照中國有關稅法計算出的應納稅所得額的33%計提。

根據財政部及國家稅務總局於一九九四年三月二十九日發佈的財稅字「1994」001號，本集團由於回收及利用某些「三廢」物資可享受企業所得稅優惠政策。於二零零四年，企業所得稅返還為人民幣71,747,000元(二零零三年：人民幣9,833,000元)。

根據財政部及國家稅務總局於一九九九年十二月八日發佈的財稅字「1999」290號，本集團由於技術改造而購置國產設備可享受企業所得稅優惠政策。於二零零四年，企業所得稅返還為人民幣29,812,000元(二零零三年：人民幣29,441,000元)。

由於本集團在中國境外及香港並無業務，故並不需計提中國境外及香港利得稅。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0. 所得稅費用(續)

(a) 合併利潤表中所得稅費用：

	二零零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 人民幣千元
當期稅項費用		
— 本年度	1,137,917	509,421
— 以往年度少計提	477	5,120
	1,138,394	514,541
遞延稅項	(3,836)	(165)
應佔聯營公司及合資企業所得稅	17,517	7,189
合併利潤表中的所得稅費用總額	1,152,075	521,565

(b) 按實際稅率調節：

	二零零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 人民幣千元
除稅前正常業務利潤	3,765,434	1,609,594
按法定稅率33%計算之預期所得稅	1,242,593	531,166
不可抵稅的支出	7,771	15,386
非課稅收益	(2,027)	(2,006)
企業所得稅優惠	(101,559)	(39,274)
未確認稅務虧損之影響	1,334	11,060
不同稅率之聯營公司	129	778
以往年度少計提的所得稅費用	477	5,120
其他	3,357	(665)
所得稅費用	1,152,075	521,565

11. 股東應佔利潤

已包括在本公司財務報表之股東應佔利潤為人民幣2,613,288,000元(二零零三年：人民幣1,087,987,000元)。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2. 股利

(a) 本年度股利

	二零零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 人民幣千元
已宣派及支付中期股利，每股人民幣0.09元 (二零零三年：每股人民幣0.05元)	227,138	126,188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建議分派期末股利，每股人民幣0.21元 (二零零三年：每股人民幣0.09元)	529,988	227,138
	757,126	353,326

董事會於二零零五年四月八日建議本公司派發期末股利，每股人民幣0.21元(二零零三年：人民幣0.09元)，共人民幣529,988,438元(二零零三年：人民幣227,137,902元)。此項建議尚待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批准。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建議分派的期末股利尚未在資產負債表日確認為負債。

(b) 年內批准及已付的以前財政年度股利如下

	二零零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 人民幣千元
本年度批准及已付的以前財政年度期末股利， 每股人民幣0.09元(二零零三年：每股人民幣0.08元)	227,138	201,900

13. 每股盈利

(a) 基本每股盈利

基本每股盈利是按照本年度普通股股東應佔利潤人民幣2,613,288,000元(二零零三年：人民幣1,087,987,000元)，及按年內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股數2,523,754,468(二零零三年：2,523,754,468)股計算。

(b) 攤薄每股盈利

截至二零零三年和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均沒有可能造成攤薄影響的普通股。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4.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集團

	建築物 人民幣千元	廠房、 機器、 設備及其他 人民幣千元	運輸工具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成本或重估值：				
於二零零四年一月一日	920,712	12,645,870	138,104	13,704,686
重分類	(8,740)	8,740	—	—
在建工程轉入(附註15)	95,458	929,616	40,598	1,065,672
增置	—	86,601	2,844	89,445
處置變賣	(15,220)	(70,130)	(26,859)	(112,209)
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992,210	13,600,697	154,687	14,747,594
累計折舊：				
於二零零四年一月一日	208,094	4,876,000	92,673	5,176,767
年度折舊	41,146	979,677	12,056	1,032,879
處置變賣撥回	(3,242)	(53,815)	(24,014)	(81,071)
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45,998	5,801,862	80,715	6,128,575
賬面淨值：				
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746,212	7,798,835	73,972	8,619,019
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712,618	7,769,870	45,431	8,527,919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4.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本公司

	建築物 人民幣千元	廠房、 機器、 設備及其他 人民幣千元	運輸工具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成本或重估值：				
於二零零四年一月一日	460,885	11,757,612	103,396	12,321,893
重分類	(8,700)	8,700	—	—
在建工程轉入(附註15)	59,335	918,425	18,511	996,271
增置	—	86,153	2,844	88,997
處置變賣	(14,007)	(55,975)	(22,887)	(92,869)
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97,513	12,714,915	101,864	13,314,292
累計折舊：				
於二零零四年一月一日	97,352	4,505,004	75,330	4,677,686
年度折舊	17,200	931,995	9,028	958,223
處置變賣撥回	(2,722)	(39,995)	(21,899)	(64,616)
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11,830	5,397,004	62,459	5,571,293
賬面淨值：				
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85,683	7,317,911	39,405	7,742,999
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63,533	7,252,608	28,066	7,644,207

(a) 本集團所有建築物均在中國境內。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4.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 (b) 本公司於一九九四年六月二十八日在中國成立為股份有限公司，是鎮海石化總廠重組的一部份。同日，本公司接收了鎮海石化總廠主要業務單位及其相關的資產和負債。根據相關的中國法規，注入本公司的資產及負債於一九九四年三月三十一日由獨立評估師，中發國際資產評估公司，進行評估及經國有資產管理局審批，並以所估定的價值記入財務報表內。

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十六號—物業、廠房及設備》，物業、廠房及設備按重置成本法進行重估後，是以重估價值入賬(即重估當日的公允價值減去任何期後的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重估會定期進行，以確保資產的賬面值不會與在資產負債表日的公允價值有重大差異。根據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中國註冊的獨立評估師—中聯資產評估事務所按重置成本法進行的評估，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賬面值與其公允價值並無重大差異。

15. 在建工程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 人民幣千元
在建工程項目				
於一月一日	489,618	1,101,062	473,110	1,089,606
增置	1,357,177	2,095,427	1,296,359	1,984,455
轉入物業、廠房 及設備(附註14)	(1,065,672)	(2,706,871)	(996,271)	(2,600,951)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781,123	489,618	773,198	473,110
工程物資	59,036	94,782	17,838	94,782
	840,159	584,400	791,036	567,892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6. 附屬公司權益

	本公司	
	二零零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 人民幣千元
應佔淨資產，非上市	1,177,158	1,115,362
應收附屬公司款	248,516	441,026
應付附屬公司款	(567,857)	(566,589)
	857,817	989,799

下表只載列對本集團的業績、資產或負債有重大影響的附屬公司(全部均在中國成立及經營)的詳情：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資本 人民幣千元	本公司 持有股權 百份比	附屬公司 持有股權 百份比	法人性質	主營業務
鎮海煉化檢修安裝公司	30,000	100%	—	股份制	修理及安裝 工業設備
寧波經濟技術開發區 鎮海煉化倉儲公司	300,000	100%	—	股份制	倉儲服務
鎮海煉化工程公司	50,000	100%	—	股份制	工程項目承包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6. 附屬公司權益(續)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資本 人民幣千元	本公司 持有股權 百分比	附屬公司 持有股權 百分比	法人性質	主營業務
鎮海煉化物資裝備公司	245,000	100%	—	股份制	經營建築材料及 配件貿易
寧波保稅區鎮海煉化 國際貿易公司	10,000	90%	10%	有限責任 公司	進出口石化產品
鎮海煉化海達發展公司	40,290	100%	—	股份制	勞務服務、經營 職工日用品及 石化產品貿易
寧波保稅區鎮海煉化油站 投資有限責任公司	50,000	95%	5%	有限責任 公司	石化產品批發 和零售及 倉儲服務
鎮海煉化壓力容器檢驗站	200	100%	—	集體所有制	提供容器及 管道的檢查及 維修服務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6. 附屬公司權益(續)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資本 人民幣千元	本公司 持有股權 百份比	附屬公司 持有股權 百份比	法人性質	主營業務
鎮海煉化東海賓館	30,000	100%	—	股份制	提供賓館及餐館服務
寧波金晨貿易有限公司	18,000	90%	10%	有限責任公司	石化產品的銷售及倉儲服務
寧波東海石油化工有限責任公司	4,000	90%	10%	有限責任公司	石化產品的批發及零售

所有附屬公司均未發行任何債券。

17. 聯營公司權益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 人民幣千元
應佔淨資產	189,650	215,167	129,420	107,184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7. 聯營公司權益(續)

下表只載列對本集團的業績、資產或負債有重大影響的聯營公司(均在中國成立及經營)的詳情：

聯營公司名稱	註冊資本 人民幣千元	本公司 持有股權 百分比	法人性質	主營業務
廈門市鷺甬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40,000	50%	有限責任公司	石油產品貿易
珠海市海灣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10,000	45%	有限責任公司	石油及石化 產品貿易
南通東海石化公司	73,000	50%	集體所有制	石化產品貿易
杭州蕭山東海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15,000	50%	有限責任公司	石油產品貿易
溫州東海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11,644	50%	有限責任公司	石化產品貿易
浙江油品儲運有限公司	90,000	50%	有限責任公司	石油產品的管道 輸送和儲存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8. 合資企業權益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 人民幣千元
應佔淨資產	44,962	8,178	44,962	8,178

本集團在合資企業擁有的權益詳情如下：

合資企業名稱	成立及 經營所在地	註冊資本 美元千元	本公司持有 所有權權益 百份比	法人性質	主營業務
鎮海煉化碧辟(寧波) 液化氣有限公司	中國	10,000	50%	有限責任公司	液化氣貿易

19. 其他投資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 人民幣千元
非上市的其他投資，按成本	191,746	169,108	169,108	169,108
減：減值虧損準備	(42,750)	(25,308)	(42,483)	(25,308)
	148,996	143,800	126,625	143,800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0. 遞延稅項資產(續)

- (a) 根據本公司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制定之會計政策(參閱附註2(o))中關於政府補助金的規定，資本性的政府補助金會抵銷與其有關的資產成本。但就納稅而言，該等政府補助金不能抵銷相關資產成本，而應作為非課稅項目，並記入資本公積。由於相關資產的賬面值抵減收到的政府補助金後與其課稅基數的差異為暫時性差異，因而產生遞延稅項資產。該遞延稅項會直接記入資本公積項目下。
- (b) 本集團尚未就若干附屬公司的未利用稅務虧損為數人民幣7,801,000元(二零零三年：人民幣6,467,000元)確認為遞延稅項資產。除此之外，本財務報表沒有其他重大未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或負債。

21. 存貨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 人民幣千元
原材料	674,824	634,212	674,824	634,212
在產品	725,606	526,188	725,606	526,188
產成品	479,366	304,808	479,366	304,808
零配件及消耗品	136,445	144,050	34,410	56,475
	2,016,241	1,609,258	1,914,206	1,521,683

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及本公司的存貨賬面值以可變現淨值記賬為人民幣107,799,000元(二零零三年：人民幣80,884,637元)。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2. 應收款項—第三方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 人民幣千元
應收票據	137,202	177,095	110,680	160,887
應收賬款	93,918	91,956	69,666	79,593
	231,120	269,051	180,346	240,480
減：呆賬準備	(1,103)	(1,264)	—	(529)
	230,017	267,787	180,346	239,951

應收款項—第三方(呆賬準備前)的賬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 人民幣千元
發票日期：				
一年以內	228,890	267,557	180,346	239,951
一至兩年	1,607	329	—	—
兩至三年	6	—	—	—
三年以上	617	1,165	—	529
	231,120	269,051	180,346	240,480

銷售一般通過現金方式進行。信貸一般只會在經過商議後，給予擁有良好交易記錄的主要客戶。

23. 其他應收款、訂金及預付款

在本集團及本公司的其他應收款、訂金及預付款中，預期在超過一年後收回的金額為人民幣86,144,073元(二零零三年：人民幣108,794,000元)。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4. 應收聯營公司及合資企業款

應收聯營公司及合資企業款為無抵押、免息及無固定還款期限。

25. 應收母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款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款餘額	616,056	402,586	615,690	402,586
非貿易款餘額	153,778	116,639	7,311	9,130
	769,834	519,225	623,001	411,716

應收母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款為無抵押、免息及無固定還款期限。所有貿易款及非貿易款餘額的賬齡均在一年以內。

26. 銀行存款和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 人民幣千元
現金及銀行存款	1,994,534	1,021,069	1,943,974	993,965
原存款期少於三個月的定期存款	100,000	7,449	100,000	7,44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094,534	1,028,518	2,043,974	1,001,414
原存款期大於三個月的定期存款	40,806	31,121	30,000	30,000
	2,135,340	1,059,639	2,073,974	1,031,414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7. 銀行貸款

(a) 各項銀行貸款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均無抵押及按以下期間償還：

	本集團及本公司	
	二零零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或按通知		
一年內到期的長期銀行貸款	430,000	884,200
一至兩年	320,000	430,000
兩至五年	—	380,000
	320,000	810,000
	750,000	1,694,200

所有銀行貸款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均以人民幣為單位。

(b) 長期銀行貸款的利率和還款期如下：

長期銀行貸款	利率	利息種類	本集團及本公司	
			二零零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零四年到期	5.04% — 6.12%	浮動	—	884,200
於二零零五年到期	5.22% — 5.49%	浮動	430,000	430,000
於二零零六年到期	5.05% — 5.22%	浮動	320,000	380,000
長期銀行貸款合計			750,000	1,694,200
減：一年內到期的 長期銀行貸款			(430,000)	(884,200)
一年後到期的長期 銀行貸款			320,000	810,000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8. 應付款項—第三方

應付款項—第三方的賬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 人民幣千元
一個月內到期或按通知	481,548	896,817	281,560	796,414
一個月至六個月內到期	190,024	160,593	76,176	146,828
	671,572	1,057,410	357,736	943,242

29. 應付母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款

	附註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款餘額	(a)	829,056	81,228	828,690	35,891
非貿易款餘額	(b)	362,665	177,937	234,648	121,111
		1,191,721	259,165	1,063,338	157,002

(a) 在應付母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款中，其中貿易款餘額的賬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 人民幣千元
一個月內到期或按通知	828,040	81,228	827,674	35,891
一個月至六個月內到期	1,016	—	1,016	—
	829,056	81,228	828,690	35,891

(b) 所有非貿易款餘額均為無抵押、免息及無固定還款期限。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0. 股本

	本集團及本公司	
	二零零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 人民幣千元
授權發行：		
1,800,000,000股國有股，每股人民幣1.00元	1,800,000	1,800,000
1,381,000,000股H股，每股人民幣1.00元	1,381,000	1,381,000
	3,181,000	3,181,000
已發行及繳足股本：		
1,800,000,000股國有股，每股人民幣1.00元	1,800,000	1,800,000
723,754,468股H股，每股人民幣1.00元	723,755	723,755
	2,523,755	2,523,755

除國有股股東必須為法人(H股股東為中國境外投資者)及國有股股利必須以人民幣支付(H股股利以港幣支付)外，國有股與H股在所有重大事項上均享有完全同等之權益。

31. 儲備及留存收益

- (a) 根據本公司及其在中國的附屬公司之章程規定，這些公司須各自將除稅後溢利的10%撥入法定盈餘公積金，直至該公積金結餘相等於其註冊股本之50%。在計算撥入該儲備時，除稅後溢利將按照中國會計準則及制度所計算之金額。在提撥法定盈餘公積金前，不得分發股利給這些公司的股東。

法定盈餘公積金可用以彌補以往年度的虧損(如有)，或用作擴大其生產及運作，也可按現有持股比例發行新股予股東或增加股東現時所持有股份的面值而轉換為股本，但轉換後之結餘不可少於其註冊股本的25%。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1. 儲備及留存收益(續)

- (b) 根據本公司及其在中國的附屬公司之章程規定，這些公司須各自將除稅後溢利的5%至10%撥入法定公益金。在計算撥入該儲備時，除稅後溢利將按照中國會計準則及制度所計算之金額。該項基金只可用於其職工之集體福利的資本項目上，例如興建宿舍、食堂及其他員工福利設施。該項基金除清算外不得分發。在提撥法定公益金前，不得分發股利給這些公司的股東。本公司的董事會決議將本年度除稅後溢利之10%(二零零三年：10%)撥入法定公益金。
- (c) 從除稅後溢利撥入任意盈餘公積金必須經股東在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該公積金的用途與法定盈餘公積金相若。

本公司於二零零四年財政年度建議從除稅後溢利中撥入該儲備為人民幣1,000,000,000元(二零零三年：人民幣零元)。本公司之附屬公司於二零零四年財政年度並無建議從除稅後溢利中撥入該儲備(二零零三年：人民幣11,682,000元)。

- (d) 根據本公司之章程，可供分配予本公司股東的留存收益是按照中國會計準則及制度計算之數額與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算之數額兩者中之較低值計算。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按照中國會計準則及制度計算的可供分配的留存收益為人民幣2,300,542,000元(二零零三年：人民幣1,664,776,000元)。董事會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建議派發二零零四年財政年度期末股利計人民幣529,988,438元(二零零三年：人民幣227,137,902元)。
- (e) 自二零零二年一月一日起，包含於預付租賃中的土地使用權以歷史成本減累計攤銷及減值虧損列示。因此於二零零二年一月一日，土地使用權的重估盈餘扣除遞延稅項資產已沖回股東權益。
- (f) 於二零零四年一月一日前，法定盈餘公積金、法定公益金及任意盈餘公積金(統稱「三金」)由個別法人企業分別計提，而在本公司的合併財務報表中反映的三金餘額為母公司和各附屬公司個別提取三金餘額的合計數。然而，根據國務院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於二零零四年十月二十二日發佈的通知，三金的計提應以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中列示的合併除稅後溢利為基準。

此項變動對本集團在此項變動以前各年度的財政狀況及經營業績並無重大影響。因此，若干比較數字亦相應地重新分類以符合本年度財務報表的編列。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2. 關聯人士交易

本集團在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所進行的大部份的交易對象及條款，均由本公司之直接母公司，中國石化，及中國其他有關部門所決定。中國石化代表其集團與供應商洽談及協定原油供應條款，然後酌情分配予其附屬公司(包括本集團)。

(a) 本集團與中國石化或中石化集團公司進行的主要交易如下：

	附註	二零零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 人民幣千元
研究及技術開發費用	(i)	—	35,000
已收研究及技術開發撥款	(i)	—	7,820
保險費用	(ii)	54,150	44,714
已收安保金撥款	(iii)	16,831	18,271

(i) 本集團按照與中國石化於二零零三年的協定條款支付其研究及技術開發費用。同時，本集團承擔中國石化某些研究及技術開發項目。於二零零四年，本集團根據中國石化規定自行承擔研究及技術開發項目，故並未發生已付或應付中國石化的上述費用。

(ii) 根據中國石化的管理規定，本集團向中石化集團公司的一家附屬公司投保，保險範圍包括本集團的建築物、機器、設備及存貨。保險費用是根據本集團投保的資產賬面值的特定比率計算。

(iii) 本集團收到中石化集團公司的安保金撥款只能用於本集團加強安全保衛措施或進行特定的研究項目。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2. 關聯人士交易(續)

(b) 本集團與中國石化或中石化集團公司轄下的關聯公司進行的主要交易如下：

	二零零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 人民幣千元
(i) 中國石化儀征化纖股份有限公司		
銷售產品一對二甲苯	1,771,026	293,474
	二零零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 人民幣千元
(ii) 其他		
銷售產品及服務費收入	30,353,232	21,071,622
通過關聯公司進口原油	14,853,070	6,162,495
採購原油	—	2,102,218
採購設備及相應的服務費支出	403,722	830,863
工程費支出	384,102	346,829
進出口原油的服務費支出	74,551	46,492
土地經營租賃費	12,634	—
淨利息收益	1,464	735

(c) 本集團與其聯營公司和合資企業進行的主要交易如下：

	二零零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 人民幣千元
銷售產品	3,530,382	936,221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2. 關聯人士交易(續)

(d) 於關聯公司的結算戶：

	二零零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 人民幣千元
結算戶餘額	1,626,615	669,334

上述於關聯公司的結算戶是本集團與中國石化一家附屬銷售公司因銷售某些成品油而產生之餘款。

應收／應付母公司、其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資企業的餘額已於本集團的合併資產負債表及本公司的資產負債表中披露。

本公司各董事認為上述與關聯人士進行的交易是根據在正常的業務過程中按一般商業條款或根據有關交易所簽訂的協議條款進行的。

33. 分部報告

分部資料是按本集團的業務和地區分部作出呈述。由於業務分部資料對本集團的內部財務匯報工作意義較大，故已選為報告分部資料的主要形式。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3. 分部報告(續)

(a) 業務分部

本集團的業務主要由煉油分部和化工分部兩個業務分部組成。業務分部分析如下：

	二零零四年			合計 人民幣千元
	煉油 人民幣千元	化工 人民幣千元	抵銷 人民幣千元	
銷售淨額	39,846,725	1,078,243	(586,986)	40,337,982
銷售成本	(35,744,133)	(811,440)	586,986	(35,968,587)
毛利	4,102,592	266,803	—	4,369,395
其他業務收入				76,820
銷售及管理費用				(531,995)
其他業務支出				(100,008)
處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淨虧損				(28,202)
營業利潤				3,786,010
財務成本淨額				(73,653)
應佔聯營公司及合資企業的 利潤減(虧損)				53,077
除稅前正常業務利潤				3,765,434
所得稅費用				(1,152,075)
除稅後正常業務利潤				2,613,359
少數股東權益				(71)
股東應佔利潤				2,613,288
其他分部資料				
分部資產	12,029,167	1,030,840	—	13,060,007
未分配資產				2,432,772
資產合計				15,492,779
分部負債	3,584,125	120,000	—	3,704,125
未分配負債				372,543
負債合計				4,076,668
資本支出	1,426,419	20,203	—	1,446,622
折舊	944,560	88,319	—	1,032,879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3. 分部報告(續)

(a) 業務分部(續)

	二零零三年			合計 人民幣千元
	煉油 人民幣千元	化工 人民幣千元	抵銷 人民幣千元	
銷售淨額	27,716,100	648,643	(455,765)	27,908,978
銷售成本	(25,569,853)	(514,571)	455,765	(25,628,659)
毛利	2,146,247	134,072	—	2,280,319
其他業務收入				59,593
銷售及管理費用				(511,645)
其他業務支出				(40,178)
處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淨虧損				(22,506)
減員費用				(69,184)
營業利潤				1,696,399
財務成本淨額				(81,907)
應佔聯營公司及合資企業的 利潤減(虧損)				(4,898)
除稅前正常業務利潤				1,609,594
所得稅費用				(521,565)
除稅後正常業務利潤				1,088,029
少數股東權益				(42)
股東應佔利潤				1,087,987
其他分部資料				
分部資產	10,878,001	1,178,823	—	12,056,824
未分配資產				1,431,761
資產合計				13,488,585
分部負債	3,478,171	613,954	—	4,092,125
未分配負債				164,965
負債合計				4,257,090
資本支出	1,978,364	590,584	—	2,568,948
折舊	808,126	36,179	—	844,305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3. 分部報告(續)

(a) 業務分部(續)

以上分部資料是按本集團的業務分部編制。分部資料的形式是根據本集團的內部管理架構編列。

分部間內部銷售價格是按中國石化的政策所定，以成本加適當的利潤計算。

分部資產及負債包括了與該分部直接相關或可按合理基準分配的項目。未分配項目主要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銀行存款和公司整體資產及負債。

分部資本支出是指於當年度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和在建工程項目的總成本，而該資產的預計使用年限均多於一年。

本集團的業務主要由煉油分部和化工分部兩個業務分部組成。各分部的產品如下：

- (i) 煉油分部主要經營項目為生產及銷售石油產品、中間石化產品和其他石化產品。汽油、柴油和煤油是該分部之三大主要產品。
- (ii) 化工分部主要經營項目為生產及銷售尿素。

(b) 地區分部

在呈述地區分部資料時，分部銷售淨額是以客戶的所在地為計算基準。由於所有資產的所在地均在中國境內，因此本集團並無披露分部資產及資本支出。

	二零零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 人民幣千元
銷售淨額：		
— 中國境內銷售	40,337,982	25,197,291
— 出口銷售至其他國家及地區	—	2,711,687
	40,337,982	27,908,978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4. 承擔

(a) 資本承擔

資本承擔主要為建造建築物、廠房、機器、採購設備及對投資的資本性支出承諾。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及本公司於財務報表中未計提的資本承擔列示如下：

	本集團及本公司	
	二零零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 人民幣千元
已訂約	195,307	353,076
已授權但未訂約	21,118	283,197
	216,425	636,273

(b) 經營租賃承擔

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不可解除的經營租賃未來的最低租賃付款額總數如下：

	本集團及本公司	
	二零零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8,354	7,791
一至五年	33,415	31,166
五年後	350,384	334,167
	392,153	373,124

本集團以經營租賃在中國租用土地，這些租賃初步為期二十五至五十年，而租賃付款額為固定金額。各項經營租賃均不包含或有租金。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5. 金融工具

(a) 金融風險因素及金融風險管理

本集團及本公司的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銀行存款、其他投資、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以及應收母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款。本集團及本公司的金融負債包括銀行貸款、應付款項及其他應付款以及應付母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款。本集團並無為買賣目的而持有或發行金融工具。於二零零四年及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作為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合同。

(i) 利率風險

本集團及本公司的銀行貸款利率及還款期已刊載於附註27。

(ii) 信貸風險

銀行存款

由於本集團與多家信貸評級均屬良好的金融機構往來，故本集團的金融工具並無信貸過度集中的風險。

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

本集團大部份的銷售收入是從中國石化轄下公司取得。對其他客戶的信貸風險是通過定期覆核該等客戶的誠信度而建立信用額度和條款來控制。

(iii) 滙兌風險

本集團所付H股股東的股利以港幣支付，人民幣兌外幣的升值或貶值將會對本集團的財政狀況及經營業績有影響。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5. 金融工具(續)

(b) 公允價值

下表是本集團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所持長期銀行貸款的賬面值及公允價值：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三年	
	賬面值	公允價值	賬面值	公允價值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負債				
長期銀行貸款	750,000	746,780	1,694,200	1,692,754

長期銀行貸款的公允價值是以相若的金融工具所採用的現行市場利率計算的現金流量貼現作出估計。

其他投資為非上市公司的權益。由於這類其他投資在國內並沒有公開的市場價格，因此需要支付高昂的費用才能合理地估計其公允價值。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應付款項及其他應付款以及應收／應付母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款的公允價值與賬面值並無重大差異。

由於銀行存款的性質或期限較短，估計其公允價值接近其賬面值。

公允價值估計是在一個特定的時間按相關的市場訊息及該金融工具的資料而作出。由於這些估計比較主觀，而且亦涉及不明確的因素和相當大程度的人為判斷，故結果不一定十分準確。任何假設上的變動，都可能會嚴重影響估計的結果。

36. 或有負債

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為其一家聯營公司提供人民幣50,000,000元(二零零三年：人民幣110,000,000元)的銀行貸款擔保。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7. 比較數字

若干比較數字已重新分類以符合本年度財務報表的編列。有關詳情刊載於附註31(f)。

38. 母公司

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各董事視於中國註冊成立的中國石化及中石化集團公司分別為直接母公司及最終母公司。